

附件 1: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机构设置情况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监察股、法规股、产品质量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监察股、标准计量监督管理股、食品药品安全协调督查股(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食品监管股、药品医疗器械监管股、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股、市场行为监督管理股、行政审批股、消费者权益保护股。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26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股级干部职数 15 名。暂保留工勤编制 4 名，今后随自然减员逐一收回。

下设机构：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大队（机构规格为副科级，行政编制 10 名，其中队长 1 名，副队长 3 名。）、孟津县 3.15 投诉中心（机构规格为正股级，行政编制 2 名，其中主任 1 名。）、市场监督管理所 6 个（城关市场监督管理所、新区市场监督管理所、会盟市场监督管理所、麻屯市场监督管理所、平乐市场监督管理所、小浪底市场监督管理所），各市场监督管理所核定行政编制 5 名，行政编制共计 30 名，其中各所均核定所长 1 名，副所长 2 名。

事业单位设置：孟津县消费者协会（机构规格为股级，核定

财政全供事业编制。)、孟津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机构规格为股级,核定差额补贴事业编制。)、孟津县检验检测公共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为副科级,核定财政全供事业编制。))。

(二) 部门职责

(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全县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全县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信用信息公示和信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企业年度报告信息公示和企业年度信用抽检工作。

(三) 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对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行为和案件进行查处和指导,查处督办辖区内大案要案和疑难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 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含网络商品等虚拟交易)行为和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职责,维

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负责组织建设电子商务信用体系、监管体系。

（五）负责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以及直销企业、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牵头打击传销违法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负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

（六）承担商品和服务价格、行政事业性收费、经营者和中介组织价格行为监督检查责任。制止不正当价格行为，对价格、收费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措施，维护公平竞争的价格秩序。

（七）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牵头协调职责，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知识产权、食品安全监管和价格监督检查的投诉和举报工作；按职责分工查处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

（八）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广告活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违法广告。

（九）指导和管理全县质量工作，承担全县产品（商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责任，依法负责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和生产领域产品质量，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推进名牌发展战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的登

记注册和安全监察工作、监督工作责任，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督促检查县相关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履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并负责考核评价；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依法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组织协调食品安全宣传、培训工作。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承担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组织落实中、省、市食品安全检查年度计划和专项整治工作，贯彻落实中、省、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和食品安全标准，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食品安全案件查处工作。

（十三）统一管理全县的计量工作。推进法定计量单位；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组织量值传递；规范和监督商品量的计量行为。

（十四）负责县域内标准化工作。组织制定有关地方标准；指导企业标准化、农业综合标准化工作，并组织 and 监督标准的贯

彻执行；推行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监督实施国家药典等药品和医疗器械标准、分类管理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和使用质量安全监管；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组织开展药品监督抽验工作。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办法组织实施化妆品监督管理。

（十八）负责制定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的稽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

（十九）负责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和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

（二十）建立知识产权预警、维权援助机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宣传、推广工作；承担知识产权保护责任；负责专利市场的规范和管理；组织实施专利优惠政策和措施；依法承担商标、特殊标志和著作权保护相关工作，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和查处商标侵权行为，调解处理商标争议事宜；监督指导著作权贸易活动及

著作权集体管理和代理机构工作。

（二十一）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二十二）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全面提升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大力建设质量强县。推动出台《中共孟津县委 孟津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方案》，通过实施质量攻关、标准引领、品牌带动，推进全面先进质量管理，加强全面质量监管，持续激发质量创新活力，破除质量提升瓶颈。增加农产品、食品药品优质供给，促进消费品提质升级，提升装备制造竞争力，提升原材料供给水平，提升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推动服务业提质增效，提升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激发社会活力。全面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纵深推进“多证合一”改革，牵头抓好压缩企业开办时间专项改革，配合推进“证照分离”改革，着力解决“准入不准营”问题，探索企业名称登记管理改革，进一步提升市场监管窗口便民服务水平，争取企业群众“进一扇门、办所有事”，把“一网通办”前提下的“最多跑一次”落到实处，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积极构建信用共治格局，推进建立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发挥全县信息归集共享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全面推进涉企信息应归尽归，完善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黑名单”和信用修复制度，健全联合惩戒机制，促进各项惩戒措施落地。

5.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二部分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收入 2341.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支出总计 2341.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支出总计下降 548.92 万元，减少 18.99%，主要是厉行节约。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收入合计 2341.1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238.66 万元，部门结余结转资金 102.46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支出合计 2341.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3.66 万元，占 86.38%；项目支出 305 万元，占 13.62%，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341.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减少 427.62 万元，减少 16.04%，主要是厉行节约、文明单位奖没有做入 2019 年预算。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341.12 万元（含上年结转 102.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减少 427.62 万元，减少 16.04%，主要是厉行节约。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238.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4 万元，占 86.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72 万元，占 6.7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5 万元，占 2.37%，住房保障支出 81.43 万元，占 4.0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38.6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7.62 万元**，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6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债务利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和其他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3.5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9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25.7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7.24 万元，增长 6.1%。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2.7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74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燃油，保险，维修等费用，主要原因是监管任务增多，执法执勤车辆增加，各乡镇增加办公场所，交通费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 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067.51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 2018 年减少 521.16

万元，减少32.8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238.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117.6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067.5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53.53万元。支出项目共3个，支出总额2238.66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期末，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总额1728.33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806.91万元，车辆219.42万元。共有车辆2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2辆。

（五）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9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

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附件：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19 年 3 月 1 日

2019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资金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38.66	一、基本支出	2,238.66			2,238.66	2,238.66				
财政拨款	1,933.66	人员支出	1,171.15			1,171.15	1,171.15				
非税收入	305.00	公用支出	1,067.51			1,067.51	1,067.51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二、项目支出	102.46	102.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部门支出									
三、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专项支出	102.46	102.4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其他资金											
当年收入合计	2,238.66										
六、上年结转结余	102.46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102.46										
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341.12	支出总计	2,341.12	102.46		2,238.66	2,238.66				

2019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2018年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部门支出	专项支出
**	**	**	**	1	2	3	4	5	6	7	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238.66	2,238.66	1,117.61	53.53	1,067.51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1,453.10	1,453.10	852.21	49.64	551.25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1,453.10	1,453.10	852.21	49.64	551.25			
201	38	01	行政运行	1,250.13	1,250.13	649.24	49.64	551.2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09	104.09	104.0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3	36.43	36.4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2.45	62.45	62.45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785.56	785.56	265.40	3.89	516.26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703.46	703.46	199.13	1.00	503.32			
201	38	01	行政运行	656.94	656.94	153.61	1.00	502.32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	1.00			1.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4	23.34	23.3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7	8.17	8.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01	14.01	14.01					
			孟津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82.10	82.10	66.27	2.89	12.94			
201	38	50	事业运行	65.94	65.94	50.11	2.89	12.9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9	8.29	8.29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90	2.90	2.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97	4.97	4.97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上年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基金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资金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3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	102.46	102.46		1,974.01	1,974.01						
财政拨款	1,933.66	二、外交											
非税收入	305.00	三、国防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四、公共安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教育											
三、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科学技术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五、其他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35.72	135.7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47.50	47.5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1.43	81.4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合计	2,238.66	三十、转移性支出											
六、上年结转结余	102.46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基金结转结余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2,341.12	支 出 合 计	102.46	102.46		2,238.66	2,238.66						

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部门支出	专项支出
**	**	**	**	1	2	3	4	5	6	7
201	38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238.66	2,238.66	1,171.15	1,067.51			
201				1,974.00	1,974.00	852.97	1,121.04			
	38			1,974.00	1,974.00	852.97	1,121.04			
		01		1,907.06	1,907.06	802.85	1,104.21			
20	3	01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1,250.13	1,250.13	649.24	600.89			
20	3	01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56.94	656.94	153.61	503.32			
		50		65.94	65.94	50.11	15.83			
20	3	50	孟津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65.94	65.94	50.11	15.83			
		99		1.00	1.00		1.00			
20	3	99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00	1.00		1.00			
208				135.72	135.72	135.72				
	05			135.72	135.72	135.72				
		05		135.72	135.72	135.72				
20	0	05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104.09	104.09	104.09				
20	0	05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3.34	23.34	23.34				
20	0	05	孟津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8.29	8.29	8.29				
210				47.50	47.50	47.50				
	11			47.50	47.50	47.50				
		01		44.60	44.60	44.60				
2	1	01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36.43	36.43	36.43				
2	1	01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8.17	8.17	8.17				
		02		2.90	2.90	2.90				
2	1	02	孟津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2.90	2.90	2.90				
221				81.43	81.43	81.43				
	02			81.43	81.43	81.43				
		01		81.43	81.43	81.43				
2	0	01	孟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62.45	62.45	62.45				
2	0	01	孟津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4.01	14.01	14.01				
2	0	01	孟津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4.97	4.97	4.97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125.7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2.74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名称：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	1
201 38 01 ——— 30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商品和服务	1,067.51

2019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孟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概况	项目类别				项目属性			
	项目周期				项目负责人			
	资金来源		其中：本级 财政资金		上级补助		其他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分年项目预算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项目基本概况							
	政策依据							
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 与指标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